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堤塘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536
電子信箱：set854364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六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秘字第11403498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附件各1份（0349840A00_ATTCH1. pdf、0349840A00_ATTCH2. pdf、
0349840A00_ATTCH3. pdf、0349840A00_ATTCH4. pdf）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修正「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指引」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2月26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40020143B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2項及職業安全衛生設施
規則第324-3條第2項辦理相關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之預
防，應妥為規劃及採取必要之安全衛生措施與訂定執行職
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，並據以執行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

